

市检察机关发布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典型案例 涵盖校园伤害、未成年人文身等类型

日前,天津市检察机关发布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典型案例,涵盖校园伤害、未成年人文身、新业态治理等类型。检察机关坚持未成年人双向保护原则,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贯彻“教育、感化、挽救”方针,促使其真诚悔过,用好支持起诉、公益诉讼、督促监护令等履职手段,联动多方开展心理疏导、司法救助、家庭教育指导,抓实溯源治理与法治宣教,以高质效检察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拉窗帘发生争吵 致同学鼻梁骨折

2024年3月,某高中宿舍内,李某某与王某某因午休拉窗帘发生争吵。李某某挥拳击打王某某面部,致其双侧鼻骨骨折,损伤程度轻伤二级,李某某经传唤到案。

检察机关受理案件后发现,本案系同学间一时冲动引发。经社会调查了解到,涉案双方家庭均经济困难。李某某父母离异,自幼与哥哥随父亲生活,母亲从未支付抚养费。父亲支付赔偿金后,李某某面临辍学风险。

检察机关依法支持李某某向母亲起诉要求支付抚养费,法院支持其诉求,李某某得以继续学业。

针对李某某父亲监护不到位问题,检察官制发《督促监护令》,开展家庭教育指导。被害人王某某手术费用仍有不足,检察机关立即开展司法救助,解决了被害人后续医疗燃眉之急。检察机关经审查认为,鉴于李某某罪行轻微,且案发后认罪悔罪、获被害人谅解、在校一贯表现良好、无前科劣迹,检察机关依法对其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

日租房违规接待未成年人 检察院公益诉讼

在审查一起性侵害未成年人案件时,检察机关发现案发地点在一间日租房。被告人与不满14周岁的被害人通过网络相识仅一个月,便租用某日租房,后带领被害人入住并发生两次性关系。调查发现,本案的未成年人之所以能顺利入住,是因为经营者未按规定查验、登记其身份信息,也未进行入住询问。

结合案件办理,检察机关对辖区

2020年至2023年6月相关刑事案件摸排调研,并赴辖区内多个行政区开展实地调查,发现部分日租房经营者未落实法律规定的未成年人保护义务,对入住登记要求执行不到位,严重损害未成年人公共利益。

经走访市、区级相关行政部门,检察机关发现网约日租房作为新业态,缺乏明确的法律法规和监管主体。为了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检察机关从案件多发行政区入手,向区政府制发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区政府高度重视,组织相关单位召开专题会议,制定整改措施,全面摸排辖区内日租房底数,督促落实入住登记制度。经过一系列的治理,该区日租房乱象得到有效遏制。

给未成年人文身 店家被索赔清洗费

2024年1月初,李某通过网络认识微信名为“纹画江湖”的张某,在得知对方可提供文身服务后,将网上搜索的面部文身图片发给张某,张某同意对李某进行该文身。后李某根据张某提供的地址前往文身店,张某在

未查验李某是否系未成年人的情况下直接操作。文身后,李某发现因文身在面部且面积较大,易被贴上负面标签,严重影响自身形象。为清除文身,李某已在家长帮助下多次进行文身清洗,遭受了巨大的身心痛苦,同时支付了文身费用十余倍清洗费用。李某向检察机关申请支持起诉,请求张某返还清洗费用并赔偿相应损失。

检察机关围绕供文身服务时张某是否明知李某年龄、提供文身服务的法律后果、文身事实及清洗费用、文身店是否在显著位置标明不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文身后李某就业受阻等事实,全面开展调查取证。经依法审查,依据《未成年人保护法》《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工作办法》的规定,李某的诉讼请求符合法律规定,检察机关决定支持起诉。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检察官出庭支持起诉。在审理过程中,经法官和检察官共同对双方开展释法说理,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张某赔偿李某文身清洗费用等损失。

记者 常健

多件快递被盗 民警斩断偷包裹“黑手”

快递车停在楼下,不过短短几分钟,车上的包裹就被人顺手偷走。看似不经意的“顺手牵羊”,实则触碰法律红线。近日,公安河西分局太湖路派出所成功抓获一名盗窃快递包裹的违法人员。

当下快递配送节奏快、频次高,快递员日常大多是车停楼前、快速上楼、送完即走,这一常规操作却被别有用心之人盯上了。事发当天,快递员小李(化名)像往常一样前往河西区一居民小区派送包裹。为节省时间、提高配送效率,他将满载包裹的三轮车临时停靠在单元楼门前,独自

拎着快件上楼送货。仅仅几分钟后,小李送完件下楼,眼前一幕让他瞬间慌了神——原本整齐摆放的快递包裹七零八落地“躺”在车内。

小李立刻核对当日配送快件清单,仔细清点包裹,经反复核查,确认被盗包裹以名牌衣物为主,价值不菲。情急之下,小李立即拨打110报警求助。

接警后,公安河西分局太湖路派出所民辅警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开展调查。结合小李描述和案发场景,民警迅速明确思路,调取案发现场及周边公共安全监控视频,逐帧

查看案发时段画面,细致排查线索。经过仔细辨看,民警发现:在小李上楼送快递的短暂空当里,一名陌生男子悄悄靠近无人看管的快递三轮车,观察四周确认无人注意后,快速将车内多个包裹偷走,随后迅速逃离现场。

掌握关键线索后,民警循线追踪,很快锁定违法嫌疑人赵某(化名)并将其抓获。赵某交代,他路过案发楼栋时看到快递三轮车无人看管,一时心生贪念,抱着侥幸心理实施盗窃,殊不知换来的是法律严惩。目前,赵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行政处罚。

民警提示:

快递包裹属于公民私有财产,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私自盗取他人快递包裹,无论价值大小均属于违法行为,公安机关将依法严厉打击,绝不姑息。民警提醒广大市民,切勿心存侥幸、贪图小利,一时的私心贪念,不仅会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更会触碰法律红线。同时也提醒广大快递、外卖从业者,日常配送时如需短暂离开,务必关好车厢、做好防护,不给不法分子可乘之机。如遇包裹被盗、财物受损等情况,请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求助。

记者 张艳 通讯员 于雷

今晚报

分类
广告

微信扫码办理

本栏目不承担因错漏刊出所产生的相关责任及费用

本广告仅为信息提供方和采用方搭建交流渠道,所有广告信息均为刊登客户自行提供,采纳、交易前请谨慎核实信息提供方相关证件真实性,押金、保证金、报名费等费用均与本报无关!征婚交友需谨慎,切勿向对方汇款。本广告不作为承担法律责任的依据!

《今晚报》分类广告由天津悦新蜂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独家代理

13302008816

信息覆盖广/广告费用低/发行渠道优/刊登更便捷

咨询电话

遗失★声明

★张贵一遗失天津市行政执法证(证号:02001314093),执法单位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宝坻分局,声明作废。

★邓永华身份证号120104194807032123遗失天津市河东区中山门互助南里11号楼2门104-105室房本,特此声明。

★天津市南开区腾隆华盛职业培训学校遗失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正副本,证号120104420014F,声明作废

拍卖公告

天津市坤通商贸有限公司100%股权拍卖,详情请电话咨询,报名时间:2026年7月24日至2026年8月1日止;拍卖时间:2026年8月2日上午10点至2026年8月3日上午12点止,联系电话13662042039。
天津市海鑫拍卖有限公司

环评公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天津市友发德众钢管有限公司废酸综合利用项目”正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众可登录<https://www.yfgg.com/newdetails/2077964752020606976.html>查询详细信息,并提出相关意见或建议。

公告

张凤来于2026年3月17日死亡,生前承租了坐落于红桥区西青道天进里9号楼1-3门1门101-105(厅/伙)、101(阳台/伙)、101(厨房/伙)、102(厕所/伙)、103(居室)的住宅房屋。现张凤来的女儿张伟申请继续承租该房屋,如相关利害关系人有异议,请于登报一个月內到天津市滨海公证处提出书面异议申请。
公告人张伟 2026.7.23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本人袁香贵,身份证号码:120103195310074828,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天津市和平区睦南道安乐村28-34号30门2居室(房屋编号0107a026328001182)住宅房屋指定过户给杨雨凝,身份证号码:120101200608250020。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本人周长华,身份证号码:120103195204081426,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天津市和平区沙市道55号102(厕所/伙),104(杂房),平3(居室)号住宅房屋指定过户给张桐鸾,身份证号码120101198304042548。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承租人刘金英120101195401263103,居住天津市和平区河沿道卫华里54门305-307,同意本人死亡后,指定过户女儿朱宏120101198004273029承租。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本人郭翠华,身份证号码:120103195008160311,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天津市和平区四平东道34号,间号:103(居室),房屋编号:01114164000000375号住宅房屋指定过户给王晓庆,身份证号码:120101198109160047。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本人张秋生,身份证号码:120103195008160311,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天津市河东区晨光道晨光楼15号楼1门1阳台,210(居室),210-213(厅),211(厕所),212(居室),213(厨房)号住宅房屋指定过户给张桐鸾,身份证号码120101198304042548。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承租人朱家晓120103195007106436,居住天津市和平区河沿道卫华里54门301-304,同意本人死亡后,指定过户女儿朱宏120101198004273029承租。